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队伍信用评价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完善集团公司对劳务队伍的管理，规范工程项目对劳务队伍的信用评价工作，统一方法和标准，并为以后工程项目选择劳务队伍提供参考依据，根据集团公司相关制度办法，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与集团公司所属项目经理部签订工程项目劳务分包、专业分包合同的施工队伍。

第三条 信用评价工作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

第二章 组织与职责

第四条 建立项目经理部、分（子）公司、集团公司三级考核评价体系，各级分别成立劳务队伍考核评价小组。项目部由项目经理任组长，成员由项目领导班子和工程、质检、安全、财务、试验、机材、后勤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考评责任部门为工程部；分（子）公司由主管生产的副总经理任组长，成员由工程、财务、机材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考评责任部门为工程管理部；集团公司由分管生产的领导任组长，成员由人力、施工、成本、审计法务、财务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考评责任部门为施工管理部。

第五条 项目部每季度对劳务队伍考核评价一次，并将考评结果上报分（子）公司进行汇总评分，分（子）公司每半年将本公司总评结果报集团公司，集团公司总评后公布评价信息。

第三章 考评标准及操作办法

第六条 劳务队伍考核评价实行百分制，考评得分 X 对应的信用等级分别为：

90 分 $\leq X \leq 100$ 分，优秀；

80 分 $\leq X < 90$ 分，良好；

60 分 $\leq X < 80$ 分，合格；

$X < 60$ 分，不合格。

第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务队伍，不进行打分考核，直接由所在项目提供详细资料，上报分（子）公司，由分（子）公司核实，报集团公司施工管理部，经集团公司考评小组审定后，将该队伍信用等级直接定为“信用差”。

- 1、将承揽工程直接转包或肢解后转包的。
- 2、由于劳务队伍的原因造成较大及以上质量事故或经检测机构检查出工程质量不合格造成恶劣影响的。
- 3、由于劳务队伍的原因造成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
- 4、由于劳务队伍的原因造成工期拖延，影响项目总工期，被建设单位通报批评或发函约见法人的。
- 5、恶意拖欠劳务工工资，被建设单位或新闻媒体曝光，直接影响企业信誉形象的。
- 6、因各种原因产生纠纷不积极协商解决，提出无理要求或恶意寻衅聚众闹事而扩大事态的，以及恶意对企业提起诉讼或仲裁，非法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
- 7、向有关人员行贿，非法获取企业利益的。

第八条 项目部对劳务队伍考核评价

1、考核评价严格按《劳务队伍信用行为评价标准》（附件 1）中设置的不良行为扣分标准进行评分，对同一不良行为的多次扣分可在备注中说明。

2、综合考评应与日常管理和检查相结合，每次考核评价时，应召开由考评小组全体成员参加的专题会议，形成一致意见，并通报本次考核评价情况。每次考评必须由全体参评人员签字。

3、项目部每个季度对考核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并形成书面报告，经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于下季度首月 5 日前报分（子）公司，对考评为不合格的劳务队伍要求除考核评价表外，必须有较详细的说明资料。

4、项目部只对劳务队伍在施工过程中的履约信用进行定期考核评价，该队伍交工退场后不再按期进行评价，只在发生上述第七条所列情况之一时，由所在项目上报相关资料。

第九条 分（子）公司对劳务队伍的考核评价

1、分（子）公司要做好项目部对劳务队伍考核评价工作的指导，加强日常现场检查，对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监督检查整改效果。

2、分（子）公司收到项目部季度考评资料后，应在 5 日内进行分析、汇总并填写“得分表”（附表 4），对于同一个队伍在不同项目的同期评价得分采用算术平均的办法计算综合得分。如对项目部考核评价的结果有不同意见时，可根据需要进行现场复核检查，并以复核检查结果为准进行评分。

3、分（子）公司每半年应召开由考评小组全体成员参加的专题会议，

对项目部考评结果进行汇总考核和总评。总评计算时将两个季度得分进行加权平均，前一季度的权值为 1，后一季度的权值为 2。（见附表 5）

4、分（子）公司应在每年 7 月 15 日和次年元月 15 日前将经主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考评资料报集团公司。

第十条 集团公司对劳务队伍的考核评价

1、集团公司施工管理部应做好分（子）公司、项目部对劳务队伍考核评价工作的指导、检查、监督。

2、收集整理分（子）公司对劳务队伍考核评价资料，进行汇总考核和总评。如对项目部或分（子）公司认定考核评价结果有不同意见时，可要求进行现场复核检查，并以复核检查结果为准进行总评和公布。

3、集团公司在进行总评时，对同一劳务队伍在不同的分（子）公司项目承担施工任务时，取各分（子）公司总评得分的平均值。

4、集团公司将把劳务队伍历次在分（子）公司的总评得分登记在“总评表”中，累计登记三次，实行添新舍旧的办法，即有第四次时舍弃第一次，以此类推。总评计算时将把历次得分进行加权平均（详见附表 6）。

5、施工管理部根据集团公司总评结果，每年 7 月 30 日和次年元月 30 日前在集团公司企业综合信息管理系统中公布评价信息。

第四章 考评管理

第十一条 信用评价结果有效期为半年，半年后该劳务队伍在集团公司无信用评价结果的，其信用评价等级可延续 1 年。延续 1 年后仍无信用评价结果的，信息注销；对信用等级为“信用差”的劳务队伍，评价结果公布三年，自初次公布之日起满三年后，信息注销。信息注销后的劳务队

伍按照新进队伍对待。

第十二条 各分（子）公司在选择使用劳务队伍时应按优秀、良好、合格的次序进行选用，在同等条件下必须优先选用评定等级高的队伍。

1、信用等级被评为“不合格”的劳务队伍，如正在承担项目施工任务的，直至其按期保质完成所有的合同内施工任务为止，所在项目不得再给予其增加施工任务，其它任何项目部均不得与其合作。

2、如原来被评为不合格的劳务队伍在新一期的考评中被评为合格及合格以上时，则可解除上述第 1 条的限制。

3、凡是信用等级为“信用差”的劳务队伍，集团所属各单位一律不准与其合作，直到三年后信息注销，可按照新进队伍对待。对违规使用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集团公司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十三条 对于连续两年被评为优秀的劳务队伍，在劳务分包时，可最高给予其减免 50%履约保证金的优惠条件。

第五章 新进劳务队伍评价

第十四条 各分（子）公司在选择使用劳务队伍时，若该队伍在集团公司无信用评价信息，则需按照新进队伍对待，使用前必须进行综合评价（附表 8），评价合格（得分 \geq 60 分为合格）的才能与之签订合同。

第十五条 新进队伍的综合评价由分（子）公司组织，项目经理部参与。对于评价合格并签署承包合同的队伍，由分（子）公司保存评价资料并报集团公司备案。

第十六条 禁止使用在近三年内发生过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劳务和费用纠纷、群众事件、集体上访事件等情况或在行业内不良行为记录的

队伍。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七条 各分（子）公司要组织参建施工的劳务队伍，认真学习本办法，尤其是项目部必须做好扎实细致的宣传培训工作，提高其执行考核评价制度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第十八条 本办法执行后项目部与劳务队伍签订劳务或专业分包合同时，应明确其必须接受项目部对其组织的定期考核评价。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集团公司负责解释。

- 附件：1、劳务队伍信用行为评价标准（附件1）；
2、劳务队伍信用考评表（附表2~7）；
3、新进劳务队伍综合评价得分表（附表8）；
4、使用劳务队伍备案表（附表9）。

劳务队伍信用行为评价标准

考核内容	行为代码	不良行为	扣分标准
施工能力（满分10，扣完为止。）	SGNL-1	经授权认可的工地负责人每月驻守工地不足26天	1分/天
	SGNL-2	人员配备数量或能力不满足施工需要	2分/人次
	SGNL-3	未按规定签订劳务用工合同	2分/人次
	SGNL-4	设备配置数量或性能不满足施工需要	2分/台套
施工进度（满分30，扣完为止。）	SGJD-1	未完成项目部制定的阶段性进度计划	1分/欠产1%
	SGJD-2	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其它作业班组或项目总工期拖延	1分/延迟1天
工程质量（满分20，扣完为止。）	GCZL-1	未经交验私自进入下道工序	2分/次
	GCZL-2	监理或项目部对同一问题下发两次以上整改指令	3分/次
	GCZL-3	工程管理资料不及时、不规范或弄虚作假	1—5分
	GCZL-4	检查机构抽测工程实体质量不合格被业主通报	8分/次
	GCZL-5	单件、单项或分部工程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5-10分
	GCZL-6	因自身原因发生一般质量事故	20分/次
安全文明（满分20，扣完为止。）	AQWM-1	未向作业人员提供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	1分/人次
	AQWM-2	不服从管理，对违章违规问题不及时进行有效整改	2分/次
	AQWM-3	有关人员未按规定通过安全教育培训或考核，或未持证上岗	2分/人次
	AQWM-4	发生工人工伤事故	3分/人次
	AQWM-5	未办理施工现场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5分/人
	AQWM-6	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	10分/次
	AQWM-7	施工过程中造成水土流失或环境污染，不进行治疗	5-10分
资金管理（满分10，扣完为止。）	ZJGL-1	恶意拖欠材料款、机械款	3分/次
	ZJGL-2	恶意拖欠劳务工工资尚未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5分/次
	ZJGL-3	不按要求办理财务资金相关手续或挪用工程款	5分/次
	ZJGL-4	劳务工工资或委托付款资料弄虚作假	5-10分
配合情况（满分10，扣完为止。）	PHQK-1	不能及时妥善处理不良事件（围堵大门、阻工、上访、纠纷等）	5-10分
	PHQK-2	项目出现突发事件，拒不执行应急或救援任务	10分/次

附表8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新进劳务队伍综合评价得分表

单位名称（全称）：

联系人及电话：

序号	评价内容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基本情况	资质（5分）	相应专业一级资质得5分，二级资质得3分（资质不分等级的按二级对待），二级以下得1分，无资质不得分	
		业绩（15分）	近三年内有一个同类工程施工业绩得8分，两个得12分，三个以上得15分。	
		信誉（15分）	发包方对其在施工进度、质量、安全、资金、配合等方面的综合评价：优秀得15分，良好得10分，一般得5分，评价差的直接定为不合格。（发包方企业评价信息优先于口头评价，当调查两个以上项目时，进行综合评定）	
2	财务能力	企业资产负债率（5分）	70%以下得2分，40%以下得5分。	
		履约保证金（10分）	可以足额提供履约保证金现金得10分，否则不得分。	
3	拟派本项目施工负责人	资历（5分）	中级以上职称（技能）得5分，初级得3分。	
		履历（6分）	近三年内有一个同类工程岗位经验得4分，两个以上得6分。	
		专业能力（6分）	由评审团现场提出与拟承包工程有关的施工组织、管理等方面的问题，根据回答情况打分。	
4	拟派本项目技术负责人	资历（5分）	中级以上职称（技能）得5分，初级得3分。	
		履历（6分）	近三年内有一个同类工程岗位经验得4分，两个以上得6分。	
		专业能力（6分）	由评审团现场提出与拟承包工程有关的技术、质量管理等方面的问题，根据回答情况打分。	
5	施工能力	施工人员（8分）	拟投入的人员数量和能力满足施工需要得5分，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加3分。	
		机械设备（8分）	拟投入的机械设备数量和性能满足要求得5分，50%以上为自有设备加3分。	
合计得分（满分100）				
参评人员签字：				
日期：				

注：此表后附的“资料清单”及其附件由劳务分包队伍提供。

附件 8.1

资料清单

单位名称（盖章）：

拟承担工程名称及项目：

序号	资料名称	说明	有/无
1	基本情况表	原件（格式见附件 8.1.1）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3	资质证书副本	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4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5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声明	原件（格式见附件 8.1.2,3）	
7	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证明	承包合同和结算资料原件及彩色扫描件（包括发包方联系方式）	
8	经审计的最新一期的财务报表	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9	拟派施工负责人证件	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10	拟派施工负责人履职证明	发包方有关文件、结算、合同等具有效力的证明资料（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11	拟派技术负责人证件	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12	拟派技术负责人履职证明	发包方有关文件、结算、合同等具有效力的证明资料（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13	拟派本项目特种作业人员上岗证	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需注明人数
14	拟派本项目安全管理人员上岗证	原件及彩色扫描件	需注明人数
15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原件（格式见附件 8.1.4）	
16	拟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表	原件（格式见附件 8.1.5）	

注：以上资料的彩色扫描件（不提供彩色扫描件的指原件）每页上必须有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对于评价合格并最终签署合同的队伍，除将留有彩色扫描件的资料的原件返还外，其余资料均须存档。

附件 8.1.1

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或 技能等级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或 技能等级		电话	
拟派施工负责 人	姓名		技术职称或 技能等级		电话	
拟派技术负责 人	姓名		技术职称或 技能等级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 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 8.1.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企业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_____项目_____工程（劳务/专业）分包队伍资格审查资料及合同签署、施工组织管理、结算及支付办理等，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签字并加盖公章）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8.1.3

声明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企业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企业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_____项目_____工程（劳务/专业）分包队伍资格审查资料及合同签署、施工组织管理、结算及支付办理等，并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附：身份证扫描件（签字并加盖公章）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新进劳务队伍备案表

集团公司： 陕西路桥集团第*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承建的_____工程， 拟将_____分项工程_____（施工内容）进行（劳务/专业）分包， 经_____年____月____日组织考察评审，_____（队伍全称）符合要求。 有关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拟派施工负责人	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	
拟派技术负责人	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	
综合评价得分						
分（子）公司负责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字（盖章）：_____年 月 日 </div>						
集团公司经办部门：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字：_____年 月 日 </div>						

注：1、提交备案表时后附“新进劳务队伍综合评价得分表”；

2、此表一式两份，施工管理部一份，分（子）公司一份。